

(附件二)

被推薦人近五年內研究成果統計及獲獎勵情形 (表 A)

被推薦人姓名	
任職機關係所	

※本表所填寫下列各項數量資料均應以被推薦人個人資料表所填列之資料為依據。

(一)請填寫五年內(2015.1.1 迄今)已發表或已被接受發表之研究論文數量

研究成果 作者序	SCI、SSCI、EI 期刊論文 (包括填表說明六(一)之 1. 所列四類論文：正式論文、簡報型論文、病例報告、綜合評論)			其他學術期刊論文 (左列 3 類以外之期刊論文)
	SCI 論文	SSCI 論文	EI 論文	
第一作者 論文篇數				
非第一作者之通訊作者 論文篇數				
非第一或通訊作者 之其他序位作者 論文篇數				
總篇(件)數 (以上三項總和)				

上述 SCI、SSCI 及 EI 期刊資料以最新版本為準。

(二)請填寫五年內(2015.1.1 迄今)獲得獎勵情形

年 度	請選填下列獎項名稱： 傑出獎、吳大猷獎、其他學術研究獎項(請填獲獎名稱)

近五年內研究表現統計（表 B）

姓名：		職稱	教授			
機關係所：						
研究成果		學術論文、研究計畫、專利或技轉請列出五年內最佳 10 項成果。				
序號	成果類別代碼 <small>(參看填表說明之三)</small>	五年內(2015.1.1 迄今)代表性研究成果名稱 ★1. 學術論文必須填寫所有作者(按期刊所刊登之原排序)、著作名稱、期刊名稱、年份、卷期、起迄頁數。 ★2. 專利必須填寫專利名稱、發明人、證書號碼、國別、專利期限。 ★3. 技術移轉必須填寫技術名稱、技轉金額及對象、年份。 ★4. 刊登雜誌分類排名以 2019 年版本之 SCI 及 SSCI 資料為準。	論文性質分數 (C)	刊登雜誌分類分數 (J)	作者排名分數 (A)	分數 (CxJxA)
1						
2						
3						
4						
5						
6						
7						
8						
9						
10						
總分						

★註 1: 已被接受但未出刊之論文須附接受函或相關證明文件，技術移轉須附上合約書，專利須附上專利證書，採相同貢獻作者計分者須附該論文註明「相同貢獻作者」部分之電子檔，前述文件請掃描附於表之後一併提供，未附者將不採計。

★註 2: 申請人填寫本表之資料經核對結果，若填寫不實將予更正，無法辨識者將取消計分；蓄意造假者，將於傑出校友遴選會議資料註記。

檢附上傳之相關證明文件

(請勾選下列須附之文件並將其附於 B 表後，轉成 PDF 檔一併提供)

- 1. 表 B 所列被接受但未出刊之論文須附接受函或相關證明文件
- 2. 表 B 所列專利須附專利證書
- 3. 表 B 所列技術移轉須附合約書
- 4. 採計相同貢獻作者計分者，須附該論文註明「相同貢獻作者」部份之影本